

证券代码：834684

证券简称：聚合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田景岩先生、徐军辉先生、刘麟放先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23 年期间，公司现有三名独立董事，其基本情况如下：

田景岩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81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北京市塑料三厂技术员、技术科科长、厂长办公室主任；2004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人造革合成革专业委员会秘书长；2010 年 1 月至 2015 年 06 月任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6 月至

2020年5月任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8月至今担任昆山协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8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浙江深蓝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2018年9月，担任聚合科技独立董事；2020年2月至2022年1月任深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950.HK）独立非执行董事；2022年2月25日至今任明新旭腾（605068.SH）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聚合科技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浙江云中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军辉先生，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系，学士学位，执业律师，1994年7月至2000年3月任广州法制报社编辑；2000年3月至2000年11月任广州市东方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年11月至2008年3月任广东思哲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6年获广州市律师协会颁发业务成就奖。2008年4月至2015年8月在广东大钧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2015年9月至今在北京市炜衡（广州）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2018年8月至今兼任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任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20年12月至今任聚合科技独立董事。

刘麟放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6年9月至2000年12月，担任铁道部株洲桥梁厂会计；2001年1月至2004年5月，担任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4年6月至2005年6月，担任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5年7月至2008年11月，担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项目经理；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担

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内控高级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合伙人；2014 年 12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副所长；2020 年 12 月至今任聚合科技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田景岩先生、徐军辉先生、刘麟放先生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田景岩	9	9	0	0	否	3
徐军辉	9	9	0	0	否	3
刘麟放	9	9	0	0	否	3

2023 年，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分别是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参会的详细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专门委员会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田景岩	7	7	0	0
徐军辉	1	1	0	0

刘麟放	6	6	0	0
-----	---	---	---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田景岩先生、徐军辉先生、刘麟放先生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9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2 月 1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运用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向各商业银行申请融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4、《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22 年 1-12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4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 2023 年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同意

		的 议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6、《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7、《关于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8、《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9、《关于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10、《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5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23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8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9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再次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10 月 1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23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更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公司 2023 年 1-9 月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11 月 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12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2023 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1、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 2、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沟通方式深入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2024 年的任期内，我们将继续诚信、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田景岩、徐军辉、刘麟放

2024 年 4 月 29 日